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长沙市人民政府签订《〈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特许经营权及资产使用权转让合同书〉项下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项目之补充合同》的合同主体变更至控股子公司名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内容：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湘环保”）于近日与长沙市人民政府签订了《〈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特许经营权及资产使用权转让合同书〉项下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项目之补充合同》之主体变更补充协议，将长沙市污水处理厂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项目的合同主体单位由公司变更至浦湘环保，并由浦湘环保作为业主单位采用 BOT 模式实施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特许经营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48 年 12 月 31 日止。

长沙市污水处理厂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项目设计日处理 500 吨市政污水处理厂污泥和 2800 吨生活垃圾，采用“污泥热干化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工艺，对污泥和生活垃圾两类污染物进行协同处置。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期间。

二、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补充协议的签订进一步明确了长沙市污水处理厂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的合同主体单位，不仅完善了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的产业链，拓展了污泥与生活垃圾掺烧业务，加快推进了公司在环保领域的快速发展。同时作为浦湘环保的控股股东，在特许经营期间该项目每年能给公司带来稳定的收益，有助于公司业务运营规模的扩大，增加公司的盈利和抗风险能力，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营业收入增长具有积极的作用。

三、风险提示：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外部环境发生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浦湘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与长沙市人民政府及长沙市城市管理与行政执法局签订的《〈长沙市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场特许经营权及资产使用权转让合同书〉项下污泥与生活垃圾清洁焚烧协同处置二期工程项目之补充合同》之主体变更补充协议。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